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: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:陳淑卿

電話:03-5715131#73043

傳真: 03-5252206

電子信箱: shuchin@mx. nthu. edu. 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6月7日 發文字號:清教科字第113900443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3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招生簡章_第二次招生.pdf、113菁英班報名表_第二次招生.pdf (113QA01661_1_07102825929.pdf、113QA01661_2_07102825929.pdf)

主旨:本校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,辦理「113年中小學教育菁英專業培育班」第二次招生(詳如說明), 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所屬教育人員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班課程結合國內知名教育領域專家學者與中小學校長授課,以培育未來優秀的學校行政人員,課程兼顧理論與實務,亦安排實作模擬練習,加強擔任校長與主任之實務經驗,有助提升學校經營效能。
- 二、完成本學分班課程之學員,報考各縣市國中小學校長、主 任候用人員,加分規定請參考各縣市候用校長、主任甄選 簡章。
- 三、檢附招生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,下載網址: https://delt.site.nthu.edu.tw/index.php(國立清華大學-教學單位-竹師教育學院-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-最新消息)。

正本:新竹市各國民中小學









